

湖南工业大学教务处文件

湖工大教字〔2022〕34号

关于印发《湖南工业大学试卷保密工作规定》的 通知

各二级单位：

《湖南工业大学试卷保密工作规定》已经学校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组织学习，并结合学院实际遵照执行。

湖南工业大学教务处

2022年10月12日

湖南工业大学试卷保密工作规定

为了加强试卷保密工作，确保学生考试试卷（含参考答案、评分标准）的安全，结合学校实际，特制定我校试卷保密工作规定如下：

一、命题和审核人员的保密

1. 学生试卷、参考答案及评分标准在考前均属秘密文件，命题教师及考前接触过试卷的所有人员均有责任保守秘密，严禁考前对外交流、摘录、传阅试题内容，严禁以任何方式泄露试卷内容。

2. 试题经系（教研室）主任和学院分管教学工作副院长审核通过后，命题教师亲自将试卷电子版交学院教学秘书，不得委托他人代为打印和传送试卷。

3. 教学秘书接收时要核对试卷版式是否合乎标准，同时认真填写《试卷交付登记表》，注明试卷份数等信息，以便核查。

4. 负责收发试卷的工作人员必须有高度的责任心，严密保管好试卷，严防试卷外泄。

二、试卷的交接及运送

5. 要严格履行试卷交接登记手续。各学院教学秘书交付试卷印刷时，应填写《试卷印刷登记表》，教务处专人签字接收后进行封存，交付印刷。

6. 试卷印刷完成后，由教务处通知各学院专人领取，不得由学生代领或帮助领取；试卷科目和数量必须现场点清，并填写《试卷领取登记表》。

7. 领取后的试卷要有专人收取保管，无关人员不得随意接触、翻阅。在考试前一天或当天由任课教师将试卷按考场分装、密封，不得由学生等无关人员帮忙；主监考老师应在规定的时间、地点领取试卷，不得托人领取或捎带。

三、附则

8. 凡本人有亲属参加考试的工作人员和教师，须主动提出回避，及时向本部门领导和教学主管部门说明情况，主动回避命题、试卷印刷、交接保管及其他与试卷有直接接触的工作。教学主管部门有权责令其回避。

9. 如发生试卷遗失、泄密、被盗、损毁、涂改等重大事故，应当立即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处理，并逐级上报，对有关责任人员按《湖南工业大学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暂行办法》严肃处理。

10. 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